##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: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 167號 5樓

電 話:(07)241-3881

受文者: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: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:普通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105 年 06 月 02 日

發文字號:高市旅行(105)良字第 181 號

主旨:為落實旅行業輔導管理目的,請自 105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至該局第 2 代旅行業管理系統(http://travelagency.tbroc.gov.tw/)申報公司營運狀況資料,並依說明項填報公司財務及業務狀況等資料,敬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1.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 105 年 5 月 23 日觀業字第 1053002479 號函辦理。
- 2. 按旅行業管理規則第20條第3項規定:「旅行業開業後,應於每年6月30日前,將其財務及業務狀況,依交通部觀光局規定之格式填報。」未依規定填報者,依發展觀光條例第55條第3項暨其裁罰標準第7條附表3第31項規定,經限期改善,屆期未改善者,處新臺幣1萬元罰鍰。
- 3. 請自105年6月1日起至旨揭填報系統(申報資料維護>公司營運狀 況資料維護),填報公司財務及業務狀況等資料。登入後請核對公司 基本資料後依序填入下列各項目之數據:
  - (1)公司經營情形:包括前 1 年度代收轉付收據金額、營業收入總額、資產總額、淨值總額等。
  - (2)公司經營業務及服務項目:包括主要經營業務項目、出國觀光主要市場地區、來臺旅遊主要市場地區、國內旅遊等。
  - (3) 對該局旅行業業務之建議。
- 4. 上述資料均請詳填,本調查僅作為該局未來政策研擬及輔導管理旅行業之參考,並不對外公開或提供其他使用。如填報時遇有問題, 請以電子郵件詢問或電洽該局業務組第1科陳小姐 (yschen@tbroc.gov.tw,02-23491500分機8212)。
- 5. 檢附系統操作手冊及調查表各 1 份(請至附件下載區下載或第 2 代旅 行業管理系統最新消息下載)。

網址 http://infoadmin.tbroc.gov.tw/,網頁左方公文附件下區, 識別碼:XV9FC9EB

